|  |
| --- |
|  |
|  |
|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
| 秀山人社发〔2023〕4号 |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印发《2023年春节期间农民工返乡返岗

就业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县级有关部门、有关单位：

现将《2023年春节期间农民工返乡返岗就业服务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凝聚合力、协调配合、快速响应、科学调度，高质高效扎实推进各项工作，确保2023年春节期间农民工返乡返岗就业服务工作取得实效。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1月4日

（联系人：石胜文，联系电话：76863228，电子邮箱：[645446340@qq.com）](mailto:645446340@qq.com）)

2023年春节期间农民工返乡返岗就业服务

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关于成立2023年春节期间农民工返乡返岗就业服务工作专班的通知》（渝人社办〔2022〕362号）、《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春节期间农民工返乡返岗就业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渝人社办〔2022〕373号）精神，全力做好2023年春节期间农民工返乡返岗就业服务工作，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认真落实新阶段疫情防控各项举措，紧紧围绕农民工急难愁盼问题，强化春节期间农民工返乡返岗服务保障，抓实就业服务、出行服务、健康服务、权益维护、关爱帮扶等工作，确保全县农民工安全返乡返岗和就业形势总体保持稳定。

二、工作时间

2022年12月28日－2023年2月28日（工作重点时段为2023年1月16日－2023年2月5日，共计21天）。

三、工作内容

（一）精准收集数据，掌握基础信息。各街道乡镇要在春节前后，充分发挥劳务经纪人、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本土人才、就业协管员和村组干部在基层一线的优势，千方百计收集和掌握农民工返乡返岗等有关信息，并动态更新到人力资源信息库、定时更新到农民工统计监测系统，有效收集农民工培训、创业等服务需求，实时掌握本辖区农民工基础数据情况，精准反映农民工返乡返岗及就业等状况；县就业和人才中心要主动对接移动等通讯运营商和铁路、公路等有关部门，有效拓宽大数据信息来源渠道，为科学评估农民工工作提供分析依据。

（二）开展关怀慰问，维护和谐稳定。由县就业和人才中心协调，1月13前县领导到秀山高新区企业集中开展一次春节走访慰问农民工活动，传递党和政府对广大农民工群体的关心关怀关爱；由县就业和人才中心牵头，指导用工企业、就业帮扶车间、就业见习基地做好留秀过节职工的关心关怀关爱工作。同时，通过“一封信”等方式，广泛开展线上慰问、线上拜年，并实时开展形式多样的“送温暖”暖心服务。由广东省中山市农民工办事处负责，组织商会等机构，春节前开展一次走访慰问在广东省中山市务工未返乡的重庆籍农民工，引导他们在务工地安心过年。

（三）强化服务保障，帮扶就业创业。县级有关部门要协同配合，强化春节前后就业服务供给，开展好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等就业专项活动，面向农民工、脱贫人口等重点群体提供至少1次职业指导、3个适合的岗位信息、1个培训项目。持续不间断开展线上线下招聘活动，通过政府网络平台和各类市场化求职平台密集发布县内外用工信息，保持招聘活动和岗位投放频次和热度，通过大数据供需匹配，智能化将更多岗位信息直接下沉到乡村、社区。根据农民工需要，视情开展集中组织返岗行动，服务农民工返岗复工。广东省中山市农民工办事处要做好农民工返乡返岗服务保障工作。合理开发一批临时公益性岗位，过渡安置难以通过市场渠道就业的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农民工特别是脱贫人口。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要为返乡农民工积极提供优质岗位推荐和多样化就业服务，助力农民工稳定就业。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街道乡镇要坚持把做好春节期间农民工返乡返岗就业服务工作作为当前头等大事，严格落实属地责任，调动各方力量，落实专人负责，提高工作效率，将各项工作抓紧抓细抓实抓到位，做到政策有部署、工作有措施、上下有对接、责任有落实。县就业和人才中心要及时启动相应专班工作机制，切实承担起主体责任，加强与其他相关部门的衔接，整合资源，健全信息共享、协同配合的联动工作机制，动态掌握各项工作进展情况，形成工作合力，确保工作落地见效。

（二）强化统计监测。各街道乡镇按照《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2023年春节期间农民工就业统计监测工作的通知》（渝人社办〔2022〕374号）要求，督导村（社区）农民工统计监测调查员按日或按周认真做好农民工整村（社区）统计监测，实时填报返乡未就业人员统计台帐，配合做好农民工春节前后就业情况统计等工作，并负责数据质量核查把关和工作进度督促，杜绝催报、漏报、延时报等情况发生，确保2023年春节期间农民工就业统计监测工作取得实效。

（三）浓厚舆论氛围。各有关单位要充分利用传统新闻媒体和微信、微博、移动客户端等新媒体传播优势，围绕春节期间农民工返乡返岗就业服务工作，及时推送“一封信”，深入宣传就业创业政策和招聘信息、解读就业创业服务举措，积极引导节前返乡农民工安全有序回程和节后安全有序流动返岗。着力挖掘春节期间农民工返乡返岗就业服务工作典型事例，归纳提炼春节期间农民工返乡返岗就业服务工作经验做法，切实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2022年1月4日

秀山土家族苗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3年1月4日印发